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7-013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廖木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依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5,571,722.04	753,204,952.49	1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087,166.78	80,544,310.16	1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856,905.26	72,605,579.23	2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408,185.63	145,725,321.98	1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3.12%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83,275,606.49	5,070,927,755.11	-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3,020,643.27	2,720,207,597.21	1.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1.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2,898.1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76,576.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4,054.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60.01	
合计	3,230,261.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5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1%	253,643,040	0	质押	97,000,00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55%	123,000,000	0	质押	123,000,00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0%	77,776,920	0	质押	35,000,000
廖创宾	境内自然人	2.26%	19,091,540	14,318,655	质押	19,091,540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30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80%	15,183,400	0		
广东金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海资产管理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8%	14,161,891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2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0%	13,487,317	0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9,802,871	0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九泰基金—昆泰分级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8,833,312	0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6,964,48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253,643,040	人民币普通股	253,643,04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12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0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77,776,920	人民币普通股	77,776,920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30	15,18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83,400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广东金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海资产管理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161,891	人民币普通股	14,161,891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28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487,317	人民币普通股	13,487,317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9,802,871	人民币普通股	9,802,871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九泰基金—昆泰分级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8,833,312	人民币普通股	8,833,312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6,964,485	人民币普通股	6,964,485
李永波	6,1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6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汇光国际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他们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廖创宾先生为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广东金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海资产管理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161,891 股；“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864,571 股；“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 3 号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202,585 股；“李永波”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872,1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312,508,266.46	460,024,394.50	-147,516,128.04	-32.07%	主要是本期支付收购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款及子公司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归还原思妍丽股权收购的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66,833,007.92	39,665,357.21	27,167,650.71	68.49%	主要系本期新增代理店, 预收代理商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5,528,707.97	16,429,276.41	9,099,431.56	55.39%	主要系本期计提公司债债券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93,966,880.48	363,546,399.33	-269,579,518.85	-74.15%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归还原用于思妍丽股权收购的借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比例	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66,281.33	7,503,299.53	3,162,981.80	42.15%	主要是本期销售稳步增长, 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8,673,746.61	18,418,248.07	10,255,498.54	55.68%	主要是本期人工费用增长, 新增办公场地和经营场地, 租金相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7,157,156.37	11,362,187.65	5,794,968.72	51.00%	主要系本期计提公司债债券利息所致。
投资收益	8,499,899.70	3,250,400.38	5,249,499.32	161.50%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对参股公司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39,552.58	6,358,065.86	-6,118,513.28	-96.23%	主要系本期获得政府补助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比例	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50,958.73	-110,107,851.09	37,656,892.36	-34.20%	主要系为提高闲置资金效益,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91,157.46	56,869,254.52	-298,360,411.98	-524.64%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归还原用于思妍丽股权收购的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2月28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受让其全资子公司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交易价格为6,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 琢胜投资已经办理完成本次股权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并取得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7 年 02 月 08 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3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724.74	至	18,380.18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138.6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虽然受到宏观经济及消费市场复杂多变等因素影响，但公司经营稳健，主营业务平稳发展。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3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3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3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3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3 月 1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3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3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